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已于2018年1月23日届满，公司决定延期举行监事会换届工作，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监事会组成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选举方式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规定，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一）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一届监事会书面提名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一股东推荐的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提名期限：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8年7月25日17:00点前以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二）资格审查：在上述提名时间期满后，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四）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同时须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公司的监事：

（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七）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八）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九）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十）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关于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提名监事候选人，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监事候选人同意接受提名的书面承诺；
- 5、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若提名人为本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提交者，应持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提交者，代理人应持加盖法人公章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三）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 2018 年 7 月 25 日 17:00 点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陈献伟

联系电话：0755-22676016

联系传真：0755-86963774

联系邮箱：ir@sinovatio.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高新南一道 021 号思创科技大厦二楼东面中二号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7 月 17 日

附件：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提名表

提名人信息					
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股）		
候选人信息					
名称		年龄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出生年月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 是 ☐ 否（请在类别前打“√”）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提名人（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